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ROSSTE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易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3)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易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現時掌握之資料，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錄得介乎約22百萬港元至約24百萬港元之綜合淨虧損，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淨虧損（包括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4.9百萬港元）約為20.7百萬港元。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淨虧損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 (i) 收入及毛利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若干主要客戶延遲推行彼等有關翻新及開設新店之業務策略；及
- (ii) 本集團於本年度搬遷其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而令租金開支增加。

本公告所載的資料乃依據董事會現時掌握之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初步評估而作出，其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而且可能會予以調整。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表現詳情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內披露，其預計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底前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易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偉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偉生先生、劉敬樂先生、梁伯然先生及賴漢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智恒先生、劉立人先生及幸正權先生組成。